

關注土瓜灣區內地盤施工安全與道路維修事宜

屋宇署回覆如下：

就第二項

根據本署記錄，榮光街共有六個地盤正進行建築工程。為保障公眾及工人的安全，任何人士在展開建築工程之前，須根據《建築物(規劃)規例》向本署呈交圍板圖則及申請圍板准許證以豎立圍板和有蓋人行道。負責上述建築工程的認可人士曾向本署呈交圍板圖則及圍板准許證的申請，本署在徵詢相關政府部門（包括運輸署、路政署及九龍西地政處）後，已接納有關圖則，並發出相關准許證。該圍板及有蓋人行道在豎立後，須由相關業主／認可人士繼續作妥善保養及維修，直至工程完成後便需要拆除。本署人員曾到上址視察，發現有關圍板及有蓋人行道大致按照圖則搭建。

鑑於榮光街兩旁行人路的闊度只有大約 2 米，在豎設用於支撐圍板／有蓋人行道所需的混凝土基座(總闊度為大約 400 毫米)及遵從路政署的標準規定(即圍板邊緣應與行車道之間須保持不少於 500 毫米的淨闊度)後，該行人路只適宜豎設淨闊度為 1.1 米的圍板/有蓋人行道。這闊度的圍板/有蓋人行道亦符合路政署的要求，因此本署認為有關地盤的圍板／有蓋人行道符合《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及註冊岩土工程師作業備考》作業備考編號 APP-23 的規定。本署會繼續監察地盤的狀況，以確保公眾安全。

就第四項（關於部份圍板有破損/縫隙事宜）

就有關部份圍板有破損/縫隙事宜，本署已即時聯絡有關地盤的註冊承建商，並要求其檢查圍板的狀況。其後，註冊承建商回覆本署，並提供相片證明相關圍板的情況已有所改善。本署亦再次提醒註冊承建商需定期檢查圍板的狀況。

（秘書處於9月2日收到）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5年9月